证券代码：300903　　证券简称：科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翔股份”）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1、2022年4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641号”文《关于同意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1,701,308股，发行价格为19.29元/股。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7,318,231.3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5,851,308.2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1,466,923.08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1,701,308.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919,765,615.08元。实际到账金额情况：扣除承销费用（含税）13,973,182.31元后实际资金到账983,345,049.01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之间差额11,878,125.93元为尚未支付的剩余发行费用。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前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4月8日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汇入公司募集资金

监管账户。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账号：44050171503500001665）募集资金专户于2022年4月8日收到款项983,345,049.01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2年4月11日出具了众验字（2022）第03551号《验资报告》。

2、2022年8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732号”文《关于同意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424,219股，发行价格为13.13元/股。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999,995.47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094,182.9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4,905,812.57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1,424,219.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33,481,593.57元。实际到账金额情况：扣除承销费用（含税）3,880,000.00元后实际资金到账146,119,995.47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之间差额1,214,182.90元为尚未支付的剩余发行费用。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前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8月18日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公司2个募集资金专户于2022年8月18日收到款项合计146,119,995.47元【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账号：2008022729200394045）收到款项70,000,000.00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龙海支行（账号：44233101040000015）收到款项76,119,995.47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2年8月19日出具了众验字（2022）第0763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2年4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71,466,923.0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资金	B1	905,288,640.77
	利息收入净额	B2	24,426,562.6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资金	C1	29,492,190.97
	利息收入净额	C2	337,593.3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资金	D1=B1+C1	934,780,831.7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4,764,155.9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61,450,247.3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F	-
差异		G=E-F	61,450,247.3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934,780,831.74 元，其中 2025 年使用募集资金 29,492,190.97 元。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6,129.00 万元（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及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61,450,247.31 元，占募集资金净额 6.33%。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额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5 年 3 月注销。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44,905,812.5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资金	B1	135,959,066.79
	利息收入净额	B2	7,357,413.6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资金	C1	16,303,925.17
	利息收入净额	C2	14,379.7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资金	D1=B1+C1	152,262,991.9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7,371,793.4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4,614.05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F	-
差异		G=E-F	14,614.05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152,262,991.96 元，其中 2025 年使用募集资金 16,303,925.17 元。

募投项目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已于 2025 年 3 月结项，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 14,614.05 元，已全额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5 年 3 月注销。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和完善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和完善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管理制度》要求，2022 年 4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及子公司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科翔”）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市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广

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专户资金用于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二期）。

2、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管理制度》要求，2022 年 8 月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子公司江西科翔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专户资金用于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深化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布局战略，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事项并在完成变更程序后由新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11 月，公司、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赣州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科翔”）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专户资金用于“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主体名称	募集账户名称	账号	余额	存储方式	账户状态	备注
科翔股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44050171503500001665	-	-	销户	2025 年 3 月销户
江西科翔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开发区支行	36050164016400001040	-	-	销户	2025 年 2 月销户
江西科翔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	15600333333333	-	-	销户	2024 年 4

	公司九江分行营业部					月销户
江西科翔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9550880233922000138	-	-	销户	2025 年 3 月销户
江西科翔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	755952704810508	-	-	销户	2024 年 6 月销户
合计			-	-	-	-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主体名称	募集账户名称	账号	余额	存储方式	账户状态	备注
科翔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龙海支行	44233101040000015	-	-	销户	2025 年 3 月销户
科翔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	2008022729200394045	-	-	销户	2023 年 4 月销户
江西科翔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9550880233922000318	-	-	销户	2023 年 10 月销户
江西科翔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	364899991011000272639	-	-	销户	2025 年 3 月销户
赣州科翔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5950010010120100073448	-	-	销户	2025 年 3 月销户
合计			-	-	-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对照表

1、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附表 1：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附表 2：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的自筹资金 4,565.18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众专审字（2022）第 03976 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出 4,342.46 万元，其中置换自有资金直接支付金额 895.46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已到期的金额 3,447.00 万元，剩余未置换的金额不再置换。

2、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孙）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40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募集资金（包括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和以简易程序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2.40 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 9.00 亿元），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本次投资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存放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公司使用 2022 年 4 月及 2022 年 8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已全部到期赎回，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已注销。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6,129.00 万元（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及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6,145.02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 6.33%，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存在尚未支付的尾款，系部分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完成时尚未到部分资金支付节点所致。为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该部分尚未支付的尾款先行结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承诺在该部分尾款或质保金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以自有资金支付。

（2）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高效、合理、节约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

合理降低了项目总支出，故形成了资金节余。

（3）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募集资金存放于专户期间也产生一定的利息收入。

2、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14,490.58 万元，募集资金存款和购买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737.18 万元，实际投资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 529.10 万元，实际投资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 14,697.20 万元，结余 1.46 万元，转入结算账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6.3.7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单个或者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用作其他用途，金额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5%的，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公司上述已结项的募投项目单个项目节余金额及比例均符合豁免条件，故无需就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召开董事会审议。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议案》，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科翔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部分材料、设备、工程等款项。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所需的部分资金累计 183,979,052.71 元，其中：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所需部分资金的情况。

2、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所需部分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剩余资金变更用于投入“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

募投项目变更前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累计投入金额
1	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	27,232.23	14,490.58	529.10
合计		**27,232.23**	**14,490.58**	**529.10**

截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该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529.1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4,111.34 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 149.86 万元），均严格执行专户存储和管理。

该项目实际投入可形成的资产，后续将继续用于公司相关线路板产品的生产。

募投项目变更后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	110,676.09	14,111.34
合计		**110,676.09**	**14,111.3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其他

公司存在两次融资，已分别说明。

附表 1：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146.6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49.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度：46,567.78 2023 年度：37,015.44 2024 年度：6,945.65 2025 年度：2,949.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二期）	否	97,146.69	97,146.69	2,949.22	93,478.08	96.22	2023 年 10 月 31 日	-4,139.9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7,146.69	97,146.69	2,949.22	93,478.08	96.22		-4,139.96		
超募资金投向										
无此事项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合计		97,146.69	97,146.69	2,949.22	93,478.08	96.22		-4,139.9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受全球 PCB 行业竞争加剧及市场需求结构性调整影响，行业整体面临价格下行压力，部分中低端产品均价仍未止跌回升。在此背景下，公司新投产产能尚处于爬坡阶段，因良率波动及初期固定成本分摊较高，短期内未能实现规模效益；同时，受订单量阶段性不足影响，产能利用率较低进一步推高单位生产成本。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565.18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众专审字（2022）第 03976 号）。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出 4,342.46 万元，其中置换自有资金直接支付金额 895.46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已到期的金额 3,447.00 万元，剩余未置换的金额不再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6,129.00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 6.33%，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及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存在尚未支付的尾款，系部分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完成时尚未到部分资金支付节点所致。为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该部分尚未支付的尾款先行结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承诺在该部分尾款或质保金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以自有资金支付。 （2）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高效、合理、节约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项目总支出，故形成了资金节余。 （3）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募集资金存放于专户期间也产生一定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二期）已于 2025 年 2 月结项，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 6,145.02 万元，已全额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5 年 3 月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注 1：表中“募集资金总额”填写的均为不包含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净额” ，下同。
注 2：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小于募集资金金额，主要系部分项目尾款暂未支付所致。公司将该部分尚未支付的尾款先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在该部分尾款或质保金满足付款条件时，按照相关合同约定以自有资金支付。

附表 2：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490.5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30.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度：- 2023 年度：1,796.10 2024 年度：11,799.81 2025 年度：1,630.3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111.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7.3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	是	14,490.58	529.10	-	529.1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	否	-	14,111.34	1,630.39	14,697.20	104.15	2025 年 11 月 30 日	739.5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4,490.58	14,640.44	1,630.39	15,226.30	104.00		739.50		
超募资金投向										
无此事项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合计		14,490.58	14,640.44	1,630.39	15,226.30	104.00		739.5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由于 Mini LED 尚未大规模放量且消费电子行业景气度下行的因素，基于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原则，公司终止该项目建设。 2.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项目于 2025 年 11 月底投产，正处于产能爬坡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 Mini LED 尚未大规模放量且消费电子行业景气度下行的因素，基于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原则，公司终止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将“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剩余资金用于“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提升公司的厚铜									

	板、铝基板、汽车电子用 PCB 和其他特殊板的生产能力，进一步完善 PCB 多元化产品线，从而满足下游客户的采购需求。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募投项目的变更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是对公司目前产品结构的重要拓展与补充，可以延伸公司的业务服务半径和服务能力，提高公司的主营业务市场空间和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变更用于投入“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由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导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由江西科翔变更为赣州科翔，实施地点由江西省九江市变更为江西省赣州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已于 2025 年 3 月结项，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 1.46 万元，已全额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5 年 3 月注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6.3.7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单个或者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用作其他用途，金额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5%的，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公司上述已结项的募投项目单个项目节余金额及比例均符合豁免条件，故无需就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召开董事会审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已于 2025 年 3 月结项，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 1.46 万元，已全额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5 年 3 月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信息披露，且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不存在其他违规情形。

注 1：表中填写的“调整后投资总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是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所致。

注 2：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大于募集资金金额，系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高多层线路板240万平方米项目	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	14,111.34	1,630.39	14,697.20	104.15	2025 年 11 月 30 日	739.50	否	否
合计	-	14,111.34	1,630.39	14,697.20	104.15	-	739.5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变更原因：由于 Mini LED 尚未大规模放量且消费电子行业景气度下行的因素，基于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原则，决定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提升公司的厚铜板、铝基板、汽车电子用 PCB，和其他特殊板的生产能力，进一步完善 PCB 多元化产品线，从而满足下游客户的采购需求。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募投项目的变更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是对公司目前产品结构的重要拓展与补充，可以延伸公司的业务服务半径和服务能力，提高公司的主营业务市场空间和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 2.变更程序：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报告期内项目于 2025 年 11 月底投产，正处于产能爬坡阶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大于募集资金金额，系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